关于废止《沙坪坝区上市、挂牌企业

财政奖补办法的通知》的通知

沙财政发〔2025〕37号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规范中介机构为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提供服务的规定》（国令第798号）有关规定，经区财政局2025年第1次行政办公会审议，决定对《沙坪坝区上市、挂牌企业财政奖补办法的通知》（沙财政发〔2024〕41号）文件予以废止。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重庆市沙坪坝区财政局

 2025年7月11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